

5. 部派佛教對唯識思想的影響及貢獻

- 自我經歷：由唯識進入部派佛教：尋根之旅

2. 轉識成智的轉依思想
陳雁姿教授

● 《大毗婆沙論》提出第四禪中的「轉依」情況：

尊者世友作如是說：
入第四靜慮便得「轉依」，謂「所依身」有第四
靜慮微妙大種令諸毛孔一切密合。[身]無竅隙
故，非息(呼吸)所依，由此爾時息不復轉。

謂諸聖者，見、修道力，令「所依身」(*āśraya*)轉變異本。
於彼(見、修)二道所斷惑(煩惱)中，無復功能，令其現起。
猶如種子，火所焚燒，轉變異前，無能生(芽)用。
如是聖者，「所依身」中無生惑(功)能，名煩惱斷。

► 〈六妙門〉：「數」「隨」「止」「觀」「還」「淨」。

部派教義的重要性

- 12緣起/37菩提分法
- 種子
- 一味蘊、窮生死蘊、勝義補特伽羅
- 心、心所（相應關係：5條件）
- 大悲心、大智（對般若的影響）
- 菩提薩埵
- 修行五位
- 五位七十五法（法學）

法的定義

- 有部：能持自相，故名為法
- 自相：由感官/超感的經驗的歸納出來的要素
- 被稱為「法」的抽象、實有、實體
- 例如，「色」是變壞、有對及有見
- 被稱為「受」是領納
- 「法」自性是穩定地經歷於時間中
- 一般的說一切有部傳統公認有七十五法
- 構成佛教傳統對「法」的定義及架構的建立

部派佛教對唯識思想的影響及貢獻

- 探討部派佛教的
 - 法義系統
 - 經部種子學說
 - 有部因果論
 - 認識論
- 如何影響唯識學的熏習與輪迴理論
- 並推動萬法唯識思想的確立
- 標誌佛教從現象分析轉向認知主體的探索。
- (盡量少古文!!!!)

內容簡介

- 介紹有部、經部的重要學說
 - 時間觀
 - 因果論
 - 認識論
- 所緣實在性的爭論
- 對唯識思想的影響及貢獻
- 總結
- Q&A

1. 有部、經部的重要學說

有部/說一切有部 (Sarvāstivāda)

- 主張三世實有（過去、現在、未來法體皆真實存在）
- 對阿毗達磨（論藏）研究發展教義（婆沙論）

經部/譬喻師 (Sautrāntika/Dārstāntika)

- 源自說一切有部的批判者
- 主張唯現在實有
- 強調依經為量，反對有部過度依賴論。
- 在認識論上傾向經驗主義，影響後來大乘唯識學派。

1.1.1 有部的時間觀

- 甚麼是一切有？一切法真實存在。
- 三世實有，法體恒存。（法：能持自相，故名為法）

《順正理論》：

- 過去色尚無常，何況現在？若能如是觀色無常，則諸多聞聖弟子眾，於過去色勤修厭捨，於未來色勤斷欣求，現在色中勤厭離滅。

- 若過去色非有，不應多聞聖弟子眾，於過去色勤修厭捨；以過去色是有故，應多聞聖弟子眾，於過去色勤修厭捨。若未來色非有，不應多聞聖弟子眾，於未來色勤斷欣求；以未來色是有故，應多聞聖弟子眾，於未來色勤斷欣求。

1.1.2 經部的時間觀

- 過、未無體，唯現在有
- 只有現在是真實存在

《順正理論》：

- 法體雖住，而遇別緣或法爾力，於法體上差別用起，
- 本無今有，有已還無，法體如前，
- 自相恆住。………
- 故有為法自相恆存，而勝功能有起有息。
- 解釋三世差別
- 批評有部三世不分、時間/法體不是無常！

1.1.3 有部的回應 (1)

- 尊者妙音說：「相」有異
- 諸法於世轉時，由相有異。
- 一一世法有三世相，一相正合，二相非離。
- 如人正染一女色時——於餘女色不名離染。
- 如是諸法住過去世時，正與過去相合，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；
- 住未來世時，正與未來相合，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；
- 住現在世時，正與現在相合，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。

1.1.3 有部的回應 (2)

- 三世實有，法體恒存。
- 法經歷於時間時，法的自性或體沒有轉變
- 他們是指其完整性=自相/法體是穩定
- 自性是涉及於時間過程中
- 它是恒有=/=無常
- 法體是剎那性
- 即不是超越時間過程
- 只有無為法才是常=超越時間過程
- 能持自相，故名為法

1.2.1 有部的因果論

- 有部「三世實有」基礎上建立「同時因果」
- 因與果可以在同一剎那互相影響，甚至某些因果關係是同時成立的
- 同時因果主要有兩種：
- 1.俱有因：

《俱舍論》：

- 若法更互為...果，彼法更互為俱有因。
-如四大種更互相望為俱有因
- [要四大種異類和集，方有功能生造色故]
-若謂如三杖互相依住，如是俱有法因果義成。

《入阿毘達磨論》：諸有為法更互為果，或同一果，名俱有因。

1.2.1 有部的因果論

- 2.相應因：
- 在本質上，它可以被認為是俱有因的一種（限於心心所）

《大毘婆沙論》：

- 云何相應因？謂一切心心所法.....
- 展轉為因故，展轉力生故，展轉相引故，展轉相養故，展轉相增故，展轉相依故。
- 如二蘆束相依而住。多繩相合能牽大木；多人連手能渡大河。

《順正理論》：心心所相應同作一事，由共取一境故立此因。諸法性羸劣故，展轉相依，方辦事業義。

「相應」關係

五種條件：「五平等」

- 1. 相同的「根」所支持（所依平等）
- 2. 相同的「所緣」（所緣平等）
- 3. 相同的「行相」（行相平等）
- 4. 同時（時平等）
- 5. 必須是同一事體（事平等）
 - 一個「心」只有一個「受」
 - 一個「想」等等是與它相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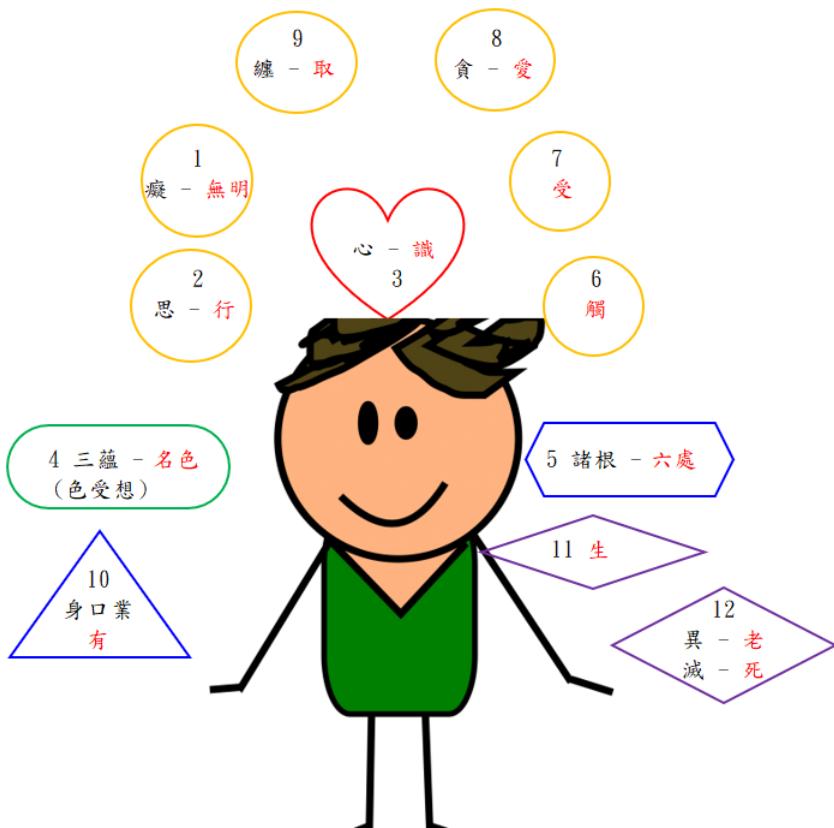
《順正理論》

- 又諸緣起，差別說四：
- 一者、剎那；二者、遠續；三者、連縛；四者、分位。
- 此中剎那，謂因與果，俱時行世。如契經說，眼及色為緣，生於眼識等。
- 一剎那中具十二支，實有俱起。

➤ 如貪俱起發業心中，癡謂無明，思即是行，於諸境事了別名識，識俱三蘊總稱名色，有色諸根說為六處，識相應觸名為觸，識相應受名為受，貪即是愛，與此相應諸纏名取，所發身語二業名有，如是諸法起即名生、熟變名老、滅壞名死。

一剎那十二因緣中具足：

- 心法
- 心所法
- 色法
- 不相應行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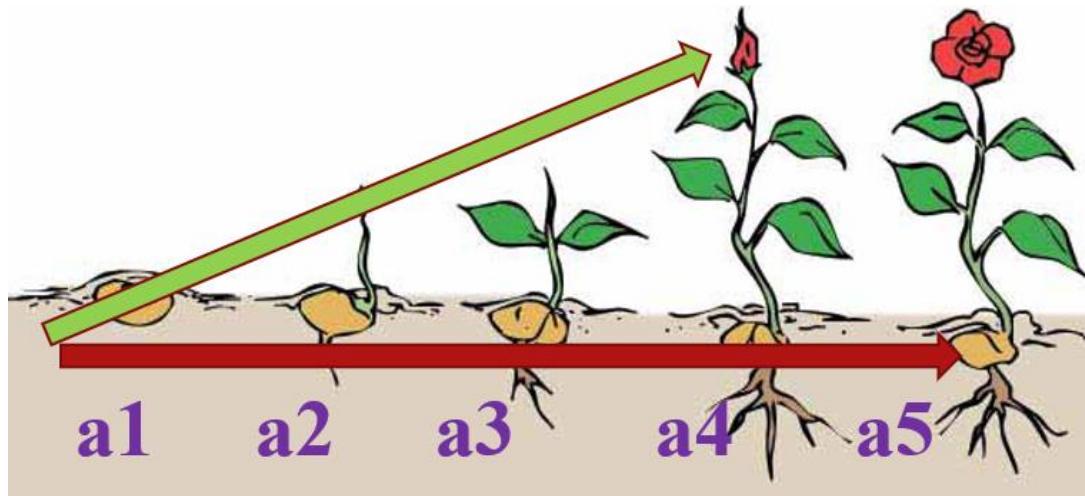


1.2.2 經部的因果論

- 因果理論以「剎那滅」為立足點
- 主張因果關係是「異時/前後」，反對有部的「同時因果」
- 因與果不在同一剎那，而是前後相續
- 「因」滅去的瞬間，「果」才生起，二者絕不同時存在。
 - 種子與芽：種子（因）必須先滅去，芽（果）才能生起
 - 業與果報：造業（因）的剎那滅去後，業力以「種子」形式潛存，未來遇緣才感果（如善業得樂報）。
- 這種「因滅果生」的關係，稱為「異時/前後因果」。

經量部：種子理論

- 從業相續、轉變、差別，如種生果。
- 如世間說果從種生，然果不隨已壞種起，亦非從種無間即生……
- 從種相續轉變差別，果方得生。謂種次生芽莖葉等，花為最後方引果生。
- 何名相續、轉變、差別？
 - 謂業為先後色心起中無間斷，名為相續。
 - 即此相續後後刹那異前前生，名為轉變。
 - 即此轉變於最後時有勝功能無間生果，勝余轉變，故名差別。
- 業力因果：「相續」、「轉變」、「差別」
 - 「相續」：後後刹那心相續起 $a1 \rightarrow a2 \rightarrow a3$ (注意a)
 - 「轉變」：後後刹那異異而生 $a1 \rightarrow a2 \rightarrow a3$ (注意1, 2, 3)
 - 「差別」：於最後時，有勝功能無間生果，異餘轉變。



種子熏習 (vāsanā)：

- 當「因」(心念)生起時
- 在「心相續」中留下潛在勢力，即「種子」
- 種子遇緣（條件具足）時，就會成熟為「果」
- 避免「常見」與「斷見」
- 不墮「常見」：因不會恆常存在（否則果應恆時生起）。
- 不墮「斷見」：雖因滅去，但種子保證業力不亡，因果仍然成立。

唯識種子六義	特性	否定
剎那滅	轉變	常法
果俱有	種子現行同時關係	種子生種子前後
恒隨轉	種子自類相生	轉識
性決定	善惡等功能決定	異性因生異性果
待眾緣	眾緣合	外道執自然因頓生果
引自果	色心等果各各引生	唯一因生一切果/色心等互因

1.3 部派的認識論/知識論

- 六根：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
- 六境：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
- 六識：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 (+心所)
- 根據各部派自身的實在論、時間觀及因果理論

1.3.1 有部的認識論

- 進一步發展出他們獨有的認識論/知識論
- 認知過程：根、境、識三者和合
- 境（物件）必須實有，否則認知無法成立
- 能為境生覺是真有相（假必依實）
- 根、境、識三者必須同時作用（符合「同時因果」理論）
- 心王與心所同時生起
- 現量（pratyakṣa）：直接認知（如眼見色、耳聞聲）
- 發展至入見道亦是直接認知四聖諦（16種方面）作為對象
- 現觀/證 -- abhisamaya

1.3.2 經部的認識論

- 外境（物件）剎那生滅，無法直接被認知。
- 心識在認知時，攝取外境的「行相」即心識中的影像，形成認識，是間接認知
- 被稱為「帶相說」直接影響後來的唯識學派
- 另外，心心所的相應關係是前後，不是同時
- 認知是「行相」，而非外境本身

- 類似「表像主義」
- 在認識方面外境是否是實在並不重要
- 不過經部還是實在論者（非心識所變）

2. 所緣實在性的爭論

- 經部/譬喻師認許以不實在的事物作為所緣
- 與說一切有部認為所緣都是真實存在的觀點相悖
- 能為境生覺是真有相（假必依實）
- 這樣的義理主張源自經驗上的觀察
- 即相互排斥的情感狀態是主觀的
- 尊重、貪婪、憎惡等，可依據同一所緣而在不同的有情心中生起

《大毘婆沙論》以美女為例：

- 問：彼何故說所繫事是假耶？
- 答：…有染與無染，境不決定，故知境非實
- 謂如有一端正女人種種莊嚴來入眾會…
- 子見起敬；
- 諸耽欲者，見而起貪；
- 諸怨憎者，見而起瞋；
- 諸同夫者，見而起嫉；
- 諸有修習不淨觀者，見而起厭；
- 諸離欲仙，見起悲愍…
- 諸阿羅漢，見而生捨。
- 由此故知境無實體。

《順正理論》：

- [難:] 岂不已顯境不成實？許一事中起貪、瞋故。
- [答:] 不爾！
- 一聚中容有二境故，謂可意聚中有少可瞋相
- 如妙衣服少被糞塗，諸樂淨人總生憎惡
- 又如於蒜憎其香者，於其味等亦總生嫌
- 於彼味中有生貪者，於彼香等亦總生愛
- 故知諸法同聚俱生，謂
- 一聚中有可貪等法，故於一聚容起貪、瞋、癡
- 非起貪境即起餘二，
- 故諸境界無不成實。

- 有部：相同的所緣事上，由不同所緣境所構成
- 依據它們而生起不同的煩惱
- 這種現象是由分別（vikalpa）所引起的
- 煩惱是由分別所產生的

- 只不過強調這種分別是受所緣境的影響
- 因此所緣境並非不成實
- 也許我們可以這樣解釋毘婆沙師的主張
- 干擾心的分別是虛妄的；
- 但所緣境是真實的。

譬喻部師：知諸境界體不成實

- 由分別力苦樂生故...以佛於...契經中說：
- 諸癩病者，觸苦火時，以為樂故。
- 又說一色於一有情名可意境，非於餘故。
- 又如淨穢不成實故，謂別生趣同分有情，於一事中取淨穢異。既淨穢相非定可得，故無成實淨穢二境。

《唯識二十》如鬼同見膿河等，如夢損有成。

《順正理論》：

- 現見有於非所欲境亦生貪故...於甘等味顛倒而取，於冷暖等顛倒
- 一聚中容有可意、不可意種於中增益，遂總謂為可不可意。
- 於不淨中淨想顛倒...又如於非常，常想成倒...一聚容有二境言
- 故知淨穢非不成實。

- 譬喻部師的問題所在

- 混淆認知與所緣：將意向性對象等同於獨立存在未明確區分「認知內容」與「外部所緣」的境。
- 論證跳躍：以一事為例主張境虛妄，過快推論至境非真實
- 唯心傾向：若所緣即感知對象（如「美麗」），則其立場可能否定外境實有，趨向唯心論。（注：瑜伽行派=實有論者）

3. 對唯識思想的影響及貢獻

I. 建立以阿賴耶識為中心的業力因果相續

- 種子與現行：同時因果 + 熏習
- 種子/阿賴耶識的相續轉變差別
- 具有剎那滅的性質
- 非常、一、主宰
- 解決佛教流轉的困難

II. 經部影像行相+有部同時因果的認識論

III. 對經部外境非實有的催化唯識無境發展

《解深密經》中，禪定中所見到的對象是由心顯現，更進一步說顯示經驗也只不過是「唯識」：

- 慈氏菩薩復白佛言：世尊，諸毘鉢舍那、三摩地所行影像，彼與此心當言有異、當言無異？
 - 佛告慈氏菩薩曰：善男子，當言無異。
 - 由彼影像，唯是識故。我說識所緣，唯識所現故。
 - [慈氏：]世尊，若諸有情自性而住，綠色等心所行影像
 - 彼與此心亦無異耶？
 - [佛曰：] 善男子、亦無有異。
 - 而諸愚夫，由顛倒覺，於諸影像不能如實知唯是識，作顛倒解。
- 未有闡述或嘗試證明「唯識」的義理
 - 經部主張認知可依據不實在的對象
 - 為唯識學「無外境」的觀點提供了先驅性的論證
 - 使唯識學能更徹底地否定外境實有
 - 唯識學試圖超越經部只停留於認識論
 - 更將外境包攝為唯識所現
 - 這是透過「阿賴耶識含藏種子」
 - 成為「萬法唯識」的機制基礎
 - 生命個體和萬事萬物的形相都不是實有的，是心所投射
 - 所以宇宙萬法都不離開「心識」而出現
 - 心如工畫師，能畫諸世間
 - 五蘊悉從生，無法而不造

總結

有部與經部的教義如何推動唯識學「萬法唯識」理論的形成。

1. 有部與經部的重要學說
 - 有部：三世實有、同時因果
 - 經部：現在實有、異時因果、行相、種子學說
2. 有部與經部對外境實在性的爭論
3. 對唯識學的關鍵貢獻
 - 經部「種子」發展為「阿賴耶識」理論，解釋業力與輪迴。
 - 有部「同時因果」與經部「行相」結合，促成「識變現境」。經部「外境非實有」為「唯識無外境」提供基礎。
 - 佛告慈氏（彌勒）菩薩曰：我說識所緣，唯識所現故